

山东省临沂市应急管理局

市应急局 2019 年度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总结

根据《关于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的通知》（临政办函〔2019〕111号）要求，现将我局 2019 年度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我局党组始终高度重视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，今年以来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建议、提案办理工作的指示精神和有关规定，本着对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高度负责的精神，努力提高办理工作质量，不断探索办理工作的新思路、新方法，认真办理、落实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，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领域问题。2019 年度，我局共受理 11 位人大代表建议 1 件，3 位政协委员提案 3 件，全部办理完毕并一一答复各位代表、委员，办结答复率 100%。

一、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，确保办理工作规范化

我局始终坚持把建议、提案办理工作作为提高服务质量、改进行业作风、完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重要途径，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。一是把建议、提案办理作为“一把手”工程。为做好今年建议、提案办理工作，在收到建议、提案及督办通知后，我局立即召开了专题会议，认真学习市委督查落实委员会关于建议、提案办理工作的有关要求和规定，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负责同志，

对收到的建议、提案逐一进行分析研究，形成了初步办理意见。二是明确责任分工。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办公室牵头协调，各科室各司其职、分工合作的办理工作机制，做到每件建议、提案逐一落实到职能科室和责任人，确保件件有落实、件件有答复。三是规范办理工作制度。进一步建立完善了建议、提案办理工作制度，对承办、审核、签发、答复、反馈等各个环节都作了具体规定，明确了办理程序、时限、标准和要求。对涉及面广、政策性强、群众呼声高、办理难度大的建议和提案，坚持局领导班子集体研究，主要领导亲自把关审核、督促办理，确保工作顺利进行。

二、区别情况，分类实施，确保办理工作高质量

办理过程中我们注意具体问题具体分析，区别情况，分类实施。凡是已经解决的问题，及时与代表、委员沟通，做好汇报工作；应该解决又有条件解决的，采取切实措施尽快解决，对已经采纳相关意见建议但需要分步落实的，报告落实方案或工作计划；对受相关条件限制暂时不能解决的，创造条件，拿出措施，逐步解决；对确实解决不了的，认真解释，及时答复，争取代表、委员理解。

建议办理方面：于 10 月份收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分办建议 1 件，《关于取缔农村“三无”生产作坊的议案》（市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A20190079 号），主办单位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，我局为协办单位。经对建议认真分析、研究后，我局结合自身职能和工作实际，形成了答复意见，并于 10 月 18 日通过协同办公系统进行回复。

提案办理方面：于 3 月份收到市委督查落实委员会办公室交

办建议 3 件，分别是市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第 28 号提案《关于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提高安全生产保障水平的建议》、第 56 号提案《关于建立企业家紧急事态应对机制的建议》、第 404 号提案《关于加强安全管理 确保临沂市企业安全生产的建议》，结合我局工作职责，由局有关科室形成了答复意见，于 10 月 25 日前寄送各位委员，经电话沟通，各位委员均对答复意见表示满意。

虽然我局在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上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上级部门的要求和代表、委员们的期望相比还有一定差距。下步，我局将结合机构职能调整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学习培训，完善办理制度，突出办理实效，不断提高办理工作规范化水平，积极落实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，推动应急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。